

唐山国际旅游岛管理委员会

唐山国际旅游岛管理委员会 关于禁止停靠船舶的通知

广大渔民同志：

按照河北省生态环境厅、河北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深入推进沿海渔港环境整治的通知》及唐山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加快沿海渔港（临时停泊点）环境整治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针对辖区临时停泊点环境差、基础设施破损严重、安全隐患较多、管护维修难度大、成本高等问题，唐山国际旅游岛管委会已于2023年12月6日，发布了《关于取缔临时停泊点的通告》。小河子、储运场、西大尖三个临时停泊点已取缔，现任何船只不允许停靠，望广大渔民收到通知后10日内（2月27-3月7日）驶离小河子、储运场、西大尖三个临时停泊点，逾期未驶离视为自动遗弃，将依法处置，造成的后果自负。

